



农产品批发市场监管征求意见：定时休市进行消毒防疫

司法部网站 23 日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监督管理的规定（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定》）并发布了相关说明（以下简称说明）。说明介绍了该《规定》的主要内容，其中《规定》强化了开办者责任，开办者应当依法建立健全农产品批发市场传染病疫情防控、公共卫生、食品安全、市场经营秩序等管理制度，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配备专门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同时应当加强卫生管理，定时休市或者区域轮休进行消毒和卫生防疫作业。

说明提到，2020 年以来，发生在农产品批发市场的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农产品批发市场存在市场基础设施建设不够完善、市场管理粗放、开办者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部门职责不清晰等短板和漏洞，有必要制定专门的农产品批发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法规，解决现行有关制度规定比较分散、内容不够全面具体、针对性不强等问题，为做好农产品批发市场常态化疫情防控提供法律依据。司法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广泛征求有关部门、地方人民政府意见和实地调研基础上，起草了《国务院

关于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监督管理的规定（征求意见稿）》。《规定》共 24 条，包括明确调整范围、明确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监管职责、明确市场建设和设施条件要求、强化开办者责任、明确经营者义务等多个方面。在明确调整范围方面，规定农产品批发市场的经营活动及其监督管理，除应当遵守国家有关传染病防治、公共卫生、食品安全、动物防疫、野生动物保护等法律、行政法规外，应当遵守本规定（第二条）；农产品批发市场以外的农贸市场、农产品集贸市场的监督管理

参照适用本规定，具体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制定（第二十三条）。在明确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监管职责方面，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落实农产品批发市场属地管理责任；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农业农村、商务、卫生健康等部门应当按照规定职责对农产品批发市场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及时处理违法行为投诉举报；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农业农村、商务、卫生健康等部门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加强协同配合，研究、协调解决农产品批发市场传染病疫情防控

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省级人民政府落实农产品批发市场属地管理责任（第三条、第四条、第十七条）。在明确市场建设和设施条件要求方面，农产品批发市场应当具备与其经营种类、规模等相适应的设施和条件，符合保障传染病疫情防控、公共卫生、食品安全等方面的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农产品批发市场规范化建设和升级改造，并给予必要的政策支持（第五条）。

扎实做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 实现打好种业翻身仗良好开局

全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电视电话会议 23 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全国“两会”部署要求，采取坚决有力措施，抓紧抓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和保护，夯实种

业发展的种质资源基础，确保打好种业翻身仗实现良好开局。胡春华指出，农业种质资源是开展优良品种选育的基础，做好种质资源普查和保护是打好种业翻身仗的第一仗。要抓紧对农业种质资源进行彻底的普查，尽最大努力提高普

查覆盖面，严格按照科学标准进行分类鉴定，建立起全国统一的农业种质资源目录，为科学开展保护利用提供可靠依据。要全面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牢固树立全面保护的观念，切实划定并管好原生境保护区，建好活体保种场和种质资源库，做好对濒危物种的抢

救性收集保护，加快构建起各类保护措施互相配合、互为补充的完整保护体系。胡春华强调，各地要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属地责任，强化支持保障，确保普查保护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各有关部门要从各自职能职责出发，提供实

在在的支持保障，切实形成强大工作合力。要充分发挥有关科研机构和企业作用，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的良好氛围。

山东：举报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最高奖励 50 万

3 月 23 日，山东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解读《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省政府安委会副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秦传滨介绍，2019 年省应急管理厅会同省财政厅印发了我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奖励办法出台后，人民群众积极反映安全生

产领域问题线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举报奖励情形不具体、可操作性不强、奖励标准不高等问题，没有发挥好应有的作用。进入 2021 年以来，我省生产安全形势异常严峻，接连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社会影响恶劣，为尽快扭转安全生产被动局面，结合当

前全省开展的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进一步完善举报奖励制度，省应急厅、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能源局和省消防救援总队等 9 个部门，在充分调研、反复论证、多方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奖励办法》，

并已正式印发实施。举报奖励范围全覆盖。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任何行业、任何领域存在的任何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都可以举报。《奖励办法》将危险性高、易发生事故的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民爆物品、建筑、城镇燃气、交通运输、特种设备、油气管道、消防等 22 个

行业和领域纳入重点举报奖励范围。核查属实给重奖。根据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的严重程度，《奖励办法》分类逐项明确了奖励金额，对举报核实的实名举报人分档给予 50 万、30 万、20 万、10 万等不同额度的现金重奖。